

好 男 要 當 兵





好男要當兵

宣傳通訊特字第十號
民國二十六年六月重印

注意：若將此小冊散給民衆與民衆團體，須撕下此紙爲要。

好男要當兵

一 導言

我國自「九一八」事變以來，凌辱我們的外力一天更甚一天的橫暴，被人侵佔的國土，一天更比一天的加多。而國際間則日本撕毀華盛頓海約于前，德國廢棄羅加諾條約于後，蘇日備戰，劍拔弩張，義侵阿國，現已兼併。各帝國主義者既爭前恐後的吞食弱小，無限止的擴充侵略軍備，則弱小民族當然時有遭受阿比西尼亞亡國的危險。公理既不敵強權，弱小者當然要力求自衛。因是我國政府毅然決然的公佈施行兵役法，去年五月間在蘇，浙，豫，鄂，皖，贛

六省設立兵役管區，今年復於蘇，浙，皖，豫，贛，鄂，湘，閩，粵，黔，川，陝等省增設兵役管區，辦理兵役事務，然後按步推及全國。但我國社會，素來重文輕武，多數民衆，更不屑當兵，這種嚴重錯誤，若不糾正，必致阻礙救亡禦侮大計。用特寫此小冊，以冀國人羣起破除此習非成是的成見，大家總動員起來，踴躍應徵，充實武力，鞏固國防，以挽救國家民族脫離危亡之境。

二 消滅錯誤的舊觀念

我們中國有句俗話說，「好男不當兵」。這句錯謬的話普遍的深印在國人腦裏，當父母的用以訓誡其子，做妻子的拿來勸阻其夫，因而養成「重文輕武」的社會心理。結果是：

(一) 國人身體衰弱，性質怯懦；

(二) 民族萎靡不振，日趨陵夷；

(三) 國家不能建設足夠自衛的武力，抵抗外患。

古人說，「下錯一著棋，滿盤都是輸」。不想我們錯信了一句荒謬的俗話，個人，民族，國家便受害至於此極！我們還不趕快的消滅這錯誤的舊觀念麼？

三 糾正不正確的新認識

有人說，『是的，好男不當兵這句俗話確是不對的，但是「當兵的大多數不是好男」這過去的事實也是確實的啊』。這話只是看着表面的現象，可惜未往裏層探討。現在我們進一步來追究爲甚麼過去「當兵的大多數不是好男」這事實。

前面說過，我國社會有種「重文輕武」的錯誤心理，因而國民中

的優秀份子都不願當兵，而當兵的差不多全是無業遊民，無賴光棍，爲了沒有飯吃，才去「吃糧當兵」，所以「披上虎皮」，就作威作福，橫行無忌，不但不知道保國衛民，抗禦外侮，維護民族的偉大使命，而且極容易被軍閥驅使去殘害民衆，禍亂國家，割據地盤。這實在是我國目前急需解決的重大問題。

四 建立正確的時代精神的社會信念

怎樣才能解決這最重要的問題呢？唯一的方法，是要國人在消滅了錯謬的「好男不當兵」的舊觀念後，還要普遍的提倡時代精神的「好男要當兵」的新信念

蔣委員長曾說：「軍人的服裝，是最高尙尊嚴的，只有健全良好的國民，民族中優秀的分子才配穿。穿了軍服，就應當格外要自

尊自重，自勵自奮，以前的種種，都當死了，穿了軍服以後，就要生出新的思想，新的行爲，新的態度」。——（憶記廿五年五月十一日蔣委員長對中央軍訓練話之一節）

事實上，軍人生活，素樸勞苦，而對國家人民所負的責任，又非常重大艱辛，若抗禦外侮，保衛國土等等，無不需要軍人用血肉去奮鬥。而軍人的守秩序，有規律，重禮節，和整潔簡明，協同一致，迅速確實的行動；與軒昂的氣概，洪亮的聲音，整肅的儀容，強壯的身體；及奮發凌厲，犧牲堅忍，同仇敵愾，勇敢沉着，剛毅果斷，和在極困難危險中去盡忠職責等等的精神；全都值得我們敬佩，也無一不是我們民衆以前所最缺乏而現在應當急須效法的。所以我國現代的新軍人，實在是我們國家民族的健全優秀分子，我們

民衆實應尊重愛護這些捍衛國家的優秀青年，不要把我們的長城當做毒蛇樣的厭惡他而又懼怕他；我們社會應當重視鼓勵這些英勇的分子，養成崇武的風氣，并對軍人的家庭特表愛重，軍人家族，若有困苦病喪，不問識與不識，大家應善致親切的慰問和援助；父母應以有子弟當兵爲國家民族效命是光榮，婦女應以有英勇丈夫衛國從軍爲嫁得佳婿而愈增愛敬；青年壯年應深切覺悟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」，而慷慨悲壯的把抗禦外侮，捍衛國家，保護人民，挽救危亡，復興民族的偉大責任，當仁不讓的挺身擔負起來，走上前線，走上禦外侮救危亡的最前線！國家民族之最强壯堅實羣底青年壯年，起來，起來，起來，起來去應徵兵役，是好男兒就當兵去，當兵的纔是好男兒，纔是發奮圖強，義勇愛國的偉丈夫！